

证券代码：603072

证券简称：天和磁材

公告编号：2025-110

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袁文杰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（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 4 名）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,000 万元（单日最高余额，含本数）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（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、通知存款、定期存款、结构性存款、大额存单、收益凭证等）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，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#)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111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使用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,000 万元（单日最高余额，含本数）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，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112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0 日